|  |
| --- |
|  |
| 2015年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
|  |
|  |
|  |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二、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5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对市政府大型物业的产权及经营或使用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实施监督，督促经营或使用单位把物业的各项经营收益上缴市财政；负责草拟市政府大型物业项目经营、管理方面的公开招标和发包方案，经市政府同意后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市政府大型物业的建筑结构功能进行更改、修订和维修等方面的审核；编制市政府大型物业经营决算，经市财政局审核，报市政府审批；负责市政府大型物业的建筑、规划、安装等档案资料及各种有关证件和产权资料的管理；负责市政府大型物业的账卡管理；负责市政府大型物业的登记统计及日常检查工作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设事业单位**1**个，其中，内设**3**个股室，没有派出机构。

本份部门预算仅包括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本级预算，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三、人员情况

2015年，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共有事业编制数**16**名，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16**人。另外，有离退休**3**人。

第二部分 201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7.13万元。收入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27.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00.51万元，年初结转26.62万元。支出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12.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2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00.51万元。从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6.27万元，占96.44%；住房保障支出14.24万元，占3.56%。

二、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5万元，其中：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车购置费，公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2.5万元。公车保有数为1辆。

2015年“三公”经费预算同比2014年“三公”经费预算没有变化。

第三部分 2015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预算表1-8，请参见附件。

|  |  |
| --- | --- |
| 表号 | 表名 |
| 预算表1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 预算表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 预算表3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 预算表4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 预算表5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 预算表6 | 部门收支总表 |
| 预算表7 | 部门收入总表 |
| 预算表8 | 部门支出总表 |